

东方红恒元五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7 月 21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自 2025 年 02 月 06 日起，《东方红恒元五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东方红恒元五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起失效，东方红恒元五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式转型为东方红恒元五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本报告中转型后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特指 2025 年 02 月 06 日（转型日）。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红恒元五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50106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5 年锁定持有期（基金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2 月 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3,493,141.7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资产净值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本基金聚焦于与中国经济发展趋势相符的标的资产，立足于长期价值投资的理念，通过定性与定量研究相结合的方法，确定投资组合中权益类资产和其他资产的配置比例；2、股票组合的构建：本基金对国内股票及港股通标的股票主要遵循“自下而上”的个股投资策略，利用基金管理人投研团队的资源，对企业内在价值进行深入细致的分析，并进一步挖掘出价格低估、质地优秀、未来预期成长性良好，符合转型期中国经济发展趋势的上市公司股票（含存托凭证）进行投资。3、本基金还会运用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和可交换债券的投资策略、

	其他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信用衍生品策略以及融资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60% + 恒生指数收益率 (经汇率估值调整) \times 20% + 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times 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除了投资 A 股外，还可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383,849.00
2. 本期利润	5,076,303.1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0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40,297,264.9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976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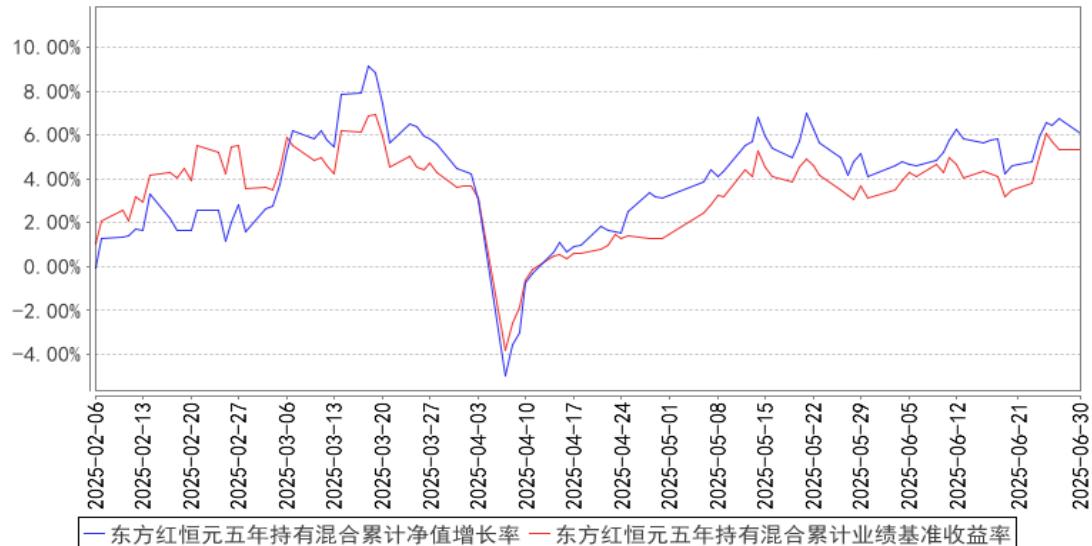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6%	1.23%	1.67%	1.03%	-0.11%	0.2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6.09%	1.11%	5.33%	0.95%	0.76%	0.1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红恒元五年持有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于 2025 年 2 月 6 日转型为东方红恒元五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2 月 6 日生效，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伟峰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2024 年 6 月 1 日	-	8 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20 年 09 月至 2022 年 06 月任东方红睿华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任东方红睿玺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东方红睿玺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06 月至今任东方红恒元五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上海交通大学高级金融学院 EMBA。曾任上海汉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咨询顾问、部门经理，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具备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首次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本基金基金经理本报告期末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等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二季度沪深 300 上涨 1.25%，创业板指上涨 2.34%，上证指数上涨 3.26%；分行业看，国防军工（15.01%）、银行（10.85%）、通信（10.69%）、传媒（8.32%）、农林牧渔（6.49%）表现较好；二季度表现较差的行业为食品饮料（-6.22%）、家用电器（-5.32%）、钢铁（-4.40%）。

二季度经济仍在较弱区间运行，3 月、4 月、5 月 PPI 同比分别为-2.50%，-2.70%，-3.30%，月度趋势下降。4 月、5 月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成品存货同比上升 3.90%，3.50%，相较

于 3 月份的 4.20% 略有下降。从库存周期来看，二季度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收增速虽弱于库存增速，但两者差值收窄，产成品库存周期仍处于被动累库阶段，但累库速度放缓。2025 年 1~5 月，除 3 月份外，PPI 均高于 PPIRM。中游制造相比上游原材料有率先回暖迹象，但仍虚弱，预计工业产能利用率仍处于历史同期较低水平，但可能略好于一季度。

从消费端看，CPI 二季度掉到微弱负数区间运行，4 月、5 月 CPI 均为 -0.10%。消费仍在弱复苏的路上，复苏仍需时间。从短期消费贷款余额与社零增速比较来看，消费意愿在 1 月份短暂回升后，在 2 月份开始走弱趋势，二季度消费意愿尚无明确的好转迹象。

本基金在二季度减仓了部分仍有压力的消费品仓位，提升了红利类资产的仓位。

展望未来，中央“稳定宏观杠杆率”的总体指导方针坚定不移。中央通过提升赤字率、增加特别国债等方式，激活经济动能，帮助地方化债等努力，相信可以逐步见到效果。中国经济逐步回升的态势越发稳固，同时中国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已经是普遍共识，新经济增长动能要求进化投资范式，并寻找新的方向。二季度，新消费和创新药吸引了投资者极大的热情。新的力量会打破僵局，带来变化，我们要积极捕捉有价值的投资机会。同时也要认识到中国作为超大规模经济体，经济动能转向既需要时间，也需要空间。在中国经济动能转换的过程中，我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相对稳健的回报，因此组合既要下盘扎实，又要有一定的动能弹性。组合的核心原则仍然是：1) 确定性权重优于赔率权重。2) 给回报以耐心，长期权重优于短期权重。3) 不贪胜，亦不求速胜。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3976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1.397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5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6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00,824,153.15	84.30
	其中：股票	300,824,153.15	84.3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340,000.00	4.3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9,947,780.80	11.19
8	其他资产	742,257.65	0.21
9	合计	356,854,191.60	100.00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77,778,555.76 元人民币，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22.86%。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4,856,250.00	10.24
C	制造业	144,481,533.73	42.4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627,580.00	4.5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28,077,311.00	8.25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922.66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23,045,597.39	65.54
----	----------------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0 能源	—	—
15 原材料	18,663,065.87	5.48
20 工业	6,969,222.21	2.05
25 可选消费	11,744,146.82	3.45
30 主要消费	—	—
35 医药卫生	—	—
40 金融	27,879,314.65	8.19
45 信息技术	—	—
50 通信服务	12,522,806.21	3.68
55 公用事业	—	—
60 房地产	—	—
合计	77,778,555.76	22.86

注：以上分类采用中证行业分类标准。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99	紫金矿业	1,787,500	34,856,250.00	10.24
2	603605	珀莱雅	278,100	23,023,899.00	6.77
3	000333	美的集团	312,400	22,555,280.00	6.63
4	03618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	2,622,000	15,853,211.13	4.66
5	002352	顺丰控股	320,500	15,627,580.00	4.59
6	600989	宝丰能源	917,700	14,811,678.00	4.35
7	000338	潍柴动力	938,900	14,440,282.00	4.24
8	00700	腾讯控股	27,300	12,522,806.21	3.68
9	00998	中信银行	1,763,000	12,026,103.52	3.53
10	000807	云铝股份	750,800	11,997,784.00	3.53

注：对于同时在 A+H 股上市的股票，合并计算公允价值参与排序，并按照不同股票分别披露。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故股指期货空头的合约价值主要与股票组合的多头价值相对应。基金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股指期货合约数量，以期萃取相应股票组合的超额收益。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故国债期货空头的合约价值主要与债券组合的多头价值相对应。基金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国债期货合约数量，以期萃取相应债券组合的超额收益。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灵武市宁东镇人民政府、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管理委员会、宁夏回族自治

区应急管理厅的处罚，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重庆市分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基金合同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会对上述证券继续保持跟踪研究。

本基金持有的前十名证券中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1,029.3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700,243.10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85.22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742,257.6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63,534,568.4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664.9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0,049,091.6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3,493,141.76
-------------	----------------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02 月 06 日。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48,005,02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48,005,02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19.72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02 月 06 日。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不存在申购、赎回或交易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东方红恒元五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东方红恒元五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东方红恒元五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108 号 7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www.dfhsm.com。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1 日